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参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期限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者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以下适用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

二、适用基金

序号 证券代码 基金全称

- 1 000007 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 000053 鹏华实业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 000289 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 4 000295 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 5 000345 鹏华丰融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6 000409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7 000431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8 00077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9 000780 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0 000854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1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 12 002504 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 13 160602 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 14 160605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15 160607 鹏华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16 160612 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 160613 鹏华盛世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18 160615 鹏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 19 160616 鹏华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 20 160617 鹏华丰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21 160618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22 160620 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3 160621 鹏华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 24 160624 鹏华消费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 160625 鹏华中证 800 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6 160626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7 160627 鹏华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8 160628 鹏华中证 800 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29 160629 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30 160630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31 206001 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 32 206002 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3 206003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 34 206005 鹏华上证民营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35 206007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6 206008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7 206009 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8 206010 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39 206011 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
- 40 206012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 206013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2 206015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43 206018 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优惠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享有 4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 的，优惠后申购手续费=原申购费率×0.4，若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 0.6%，按 0.6% 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的，不享受优惠，按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 1、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基金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业务也按照与日常申购相同的方式处理（例如同时限制或暂停申购），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将不承担违约责任，请投资者详阅相关公告的规定。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站：www.psbc.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

网站：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8日